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李 强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强先生因工作安排调整,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 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李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下午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 决,同意选举叶娇龙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现将相关情况公告 如下: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 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如适用)	是否存在 未履行完 毕的公开 承诺
李强	第二届董	2025年11	2027年6月	工作安排	否	不适用	否
	事会非独	月 10 日	23 日	调整			
	立董事、						
	董事会战						
	略委员会						
	委员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李强先生辞职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李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李强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下午召开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选举叶娇龙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叶娇龙女士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 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 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2 日

附件: 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叶娇龙, 女, 1979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10月至2013年9月任公司总裁办公室副总经理;2013年9月至2025年1月任武汉虹信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1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办公室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5年9月至今任公司工会副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叶娇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